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130巷
109號

聯絡人：林春甫

聯絡電話：02-2787-7692

傳真：02-2653-2072

電子郵件：Lin085@fda.gov.tw

24158

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五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6日

發文字號：FDA藥字第11314024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署「藥品供應監測系統」已上線啟用，為強化宣導臨床端使用該系統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詳如說明段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鑒於藥局多係透過中下游藥商取得所需藥品，本署建置「藥品供應監測系統」(網址：<https://ddms.fda.gov.tw/>)已於113年1月31日上線，透過與國內大型中盤藥商合作，將陸續導入其藥品庫存資料，可供執業藥事人員查找中盤藥商之藥品庫存情形，以利購得所需藥品。
- 二、請貴公會加強宣導所屬會員，可多加使用旨揭系統。
- 三、另倘遇有藥品短缺情事，仍可至本署「西藥供應資訊平台」(網址：<https://dsms.fda.gov.tw/>)查詢或通報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藥師公會、臺北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、桃園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藥師公會、新竹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南投縣藥師公會、彰化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市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市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屏東縣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宜蘭縣藥師公會、花蓮縣藥師公會、台東縣藥師公會、澎湖縣藥師公會、金門縣藥師公會、連江縣藥師公會

副本：

署長吳秀梅